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6-044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8 号），公司于 2020 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284,2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62.57 元，新股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144,042,394.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83,803,993.6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060,238,400.3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758 号验资报告。

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7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3】1588 号）（注册生效日为 2023 年 7 月 20 日），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4,951,599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18.4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1,456,033.53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468,433.2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987,600.3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第 7-00003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

3.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17 号），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145,90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2.7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5,712,088.9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063,858.3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0,648,230.5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全部到位，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名国成验字【2026】第 000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以前年度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79,449,822.08 元，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995,596.25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4,866,987.65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28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144,042,394.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382,938,400.37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3,803,993.63
二、募集资金净额	1,060,238,400.37
减：	

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701,722,112.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0.00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40,458.47
其他-以前年度超募资金设立吉林 OLED 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金额	5,000,000.00
其他-以前年度累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42,000,000.00
其他-以前年度超募资金项目支出金额	30,727,710.00
其他-以前年度募集资金账户余额销户结转金额	2,244.98
其他-本年度超募资金项目支出金额	3,995,596.25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8,116,709.06
其他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4,866,987.65

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以前年度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9,087,405.47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8 月 8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1,456,033.53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2,468,433.20
二、募集资金净额	88,987,600.3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	
以前年度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89,087,405.47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580.00

其他-募集资金账户余额销户结转金额	143,296.16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43,681.30
其他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

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销户结转金额主要系销户结息，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无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3.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已使用募集资金 30,936,130.51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9,744,238.70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 年 2 月 27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75,712,088.9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063,858.39
二、募集资金净额	270,648,230.51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0,936,130.51
现金管理金额	220,00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320.0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2,458.70
其他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9,744,238.7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

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严格履行相关规定，保证专款专用。

（一）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具体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与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公司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担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由广发证券具体负责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与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申万宏源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广发证券承接。

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已发生更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广发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2023年9月，因“年产10000公斤AMOLED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AMOLED 发光材料研发项目”和“新型高效 OLED 光电材料研发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投入使用完毕，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专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账号：420011882988888873）及（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新城支行，账号：31050111071000000462）进行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024年9月，因“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投入使用完毕，公司将该募投项目专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账号：31050169360000002894）进行注销，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

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于2025年9月3日披露《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公司聘请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担任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由东方证券具体负责该次发行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广发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广发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东方证券承接。

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已发生更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28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	4200118829888888873		已注销
奥来德（上海）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新城支行	31050111071000000462		已注销
上海升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	31050169360000002894		已注销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春城大街支行	0710733011015200016355		已注销
吉林奥来德光电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12160102000002618		已注

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长春景阳支行			销
上海升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437782850414		已注销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	4200201419000022068	-	使用中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8113601012800235570	9,147,956.20	使用中
上海升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441684321060	7,582,229.04	使用中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卫星路支行	4200201319000027963	8,136,802.41	使用中
合计			24,866,987.65	

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卫星路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下辖网点。

（二）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该次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制度。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签署银行）、广发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公司于2023年11月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公司已无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三）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该次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制度。公司及子公司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签署银行）、东方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 年 2 月 27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繁荣支行	4200201419000128341	19,742,905.37	使用中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繁荣支行	4200201419000127563	-	使用中
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高新支行	8113601012200391573	1,333.33	使用中
合计			19,744,238.70	

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繁荣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下辖网点。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表3《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相关事项。公司本次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506.39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36.05万元（不含增值税），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36.05万元（不含增值税），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东方证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6年1-6月，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0.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原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为不超过27,000万元（其中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万元，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25,000万元），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东方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

2.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

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为不超过27,000万元（其中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万元，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25,000万元），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东方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 年 2 月 27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繁荣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6 年 4 月 7 日	2026 年 7 月 8 日	未到期	10,000.00	0.8%-1.60%	未到期
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高新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2026 年 4 月 8 日	2026 年 10 月 5 日	未到期	12,000.00	1.2%-1.72%	未到期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6年1-6月，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6年1-6月，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年1-6月，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公司结合钙钛矿行业的最新发展前景，综合考虑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实施进度等因素，拟放缓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原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如下：

(1) 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	2024 年 7 月	2026 年 7 月
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	2024 年 7 月	2026 年 7 月

(2) 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已进行蒸镀设备相关的多项技术储备，将以国产化、市场化、产业化为目标，在推进650*450钙钛矿设备的样机制作的基础上，结合市场需求布局GW级量产设备的开发。

“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已稳步推进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的开发。目前钙钛矿太阳能电池产线主要为研发线和中试线，对新型钙钛矿传输材料的需求量较小，在各大厂商陆续跟进钙钛矿项目以及技术路线的优化过程中，对钙钛矿电池载流子传输材料的需求量将随着客户的工艺稳定及产线建设逐步增大。公司将在原有的研发基础上，结合行业发展方向，布局开发具有钝化功能的载流子传输材料，以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项目均已结项。具体情况详见2026年7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064.82 万元低于《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战略，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保荐机构东方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 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金额
1	OLED显示核心材料PSPI材料 生产基地项目	23,986.21	23,971.21	23,971.21
2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3,600.00	3,093.61
合计		29,986.21	27,571.21	27,064.82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附表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8 月 28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9.5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344.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000 公斤 AMOLED 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 AMOLED 发光材料研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5,900.00	45,900.00	45,900.00		47,109.78	1,209.78	102.64	2023 年 9 月	注 2	注 2	否
新型高效 OLED 光电材料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4,715.00	14,715.00	14,715.00		15,554.63	839.63	105.71	2023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7,115.00	7,115.00	7,115.00		7,507.80	392.80	105.52	2024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34,200.00	34,200.00	34,200.00		34,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设立吉林 OLED 日本研	研发项	否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究所株式会社	目												
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900.00	2,900.00	2,900.00	258.74	2,250.77	-649.23	77.61	2026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140.82	1,221.56	-778.44	61.08	2026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7,330.00	107,330.00	107,330.00	399.56	108,344.54	1,014.54	100.9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内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内容												

注：1.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2. “年产 10000 公斤 AMOLED 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 AMOLED 发光材料研发项目”于 2023 年 9 月建设完成，2024 年度进入小批量试生产阶段，根据 IPO 时的招股说明书披露，该项目建设期后第三年达产，鉴于项目处于产能爬坡阶段，且存在期间费用，此阶段税后净利无法准确反映项目实际效益能力。因此，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暂不适用预计效益实现情况评价。

3. “新型高效 OLED 光电材料研发项目”、“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均聚焦于研究开发和技术创新，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为了满足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可有效提升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5. “设立吉林 OLED 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项目是由公司投资建设的研发平台，实施“OLED 印刷型发光材料研发项目”，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6.截至期末投入进度大于 100%，主要系投入中包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附表 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8 月 8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08.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8,898.76	8,898.76	8,898.76		8,908.74	9.98	100.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898.76	8,898.76	8,898.76		8,908.74	9.98	100.1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已于 2023 年将“补充流动资金”用途的募集资金全部按计划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并已办理销户，销户时的利息收入 143,296.16 元转入一般结算账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注：1.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净额 9.98 万元。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为了满足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可有效提升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附表 3: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6 年 2 月 27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93.6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93.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OLED 显示核心材料 PSPI 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3,971.21	23,971.21	23,971.21			-23,971.21		2029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3,600.00	3,093.61	3,093.61	3,093.61	3,093.61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7,571.21	27,064.82	27,064.82	3,093.61	3,093.61	-23,971.21	11.4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内容